


安徽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承诺书

申请单位(盖章):

申请日期: 2024年3月11日

项目名称	舒城英奇新能源有限公司万佛路加油站改扩建项目				
建设地址	六安市舒城县开发区万佛路与龙潭北路交口南侧100米		项目代码	2301-341598-04-05-256326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F5265 机动车燃油零售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建设单位名称	舒城英奇新能源有限公司万佛路加油站				
法人代表	洪玉梅	联系人	洪玉梅	联系电话	13856499938
通讯地址	六安市舒城县开发区万佛路与龙潭北路交口南侧100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341523MA8PBX127W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	安徽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六安市裕安区万佛路文汇大厦2207室		证书编号	07353443506340146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吕国		联系电话	15905642026	
环评机构承诺	<p>(一) 本单位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和技术导则规定, 接受建设单位委托, 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并编制项目环评文件。</p> <p>(二) 本单位基于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工作原则, 对建设项目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科学分析, 并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 对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负责。</p> <p>(三) 本单位对该环评文件负责, 同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将本次技术服务行为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 若存在失信行为, 依法接受信用惩戒。</p>				
	 环评编制单位(盖章):		 编制主持人(签字):		
	日期: 2024.3.11				

建设单位（申请人）
承诺

- （一）已经知晓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
- （二）保证申请资料和相关数据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保证电子文件和纸质资料的一致性；
- （三）项目符合环评审批告知承诺制实施范围，满足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条件、标准和技术要求；
- （四）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自觉履行环境保护义务，承担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落实“三同时”制度。重信守诺，维护良好的信用记录，并主动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 （五）愿意承担不实承诺、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及由此造成的损失；
- （六）本单位已对环评机构编制的环评文件进行审查，提交的环评文件公示版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内容，并认可环评文件中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因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导致行政许可被撤销的，本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 （七）废水：废水主要为职工日常生活污水、过往人员用水以及初期雨水、地坪冲洗废水、洗车废水。各类废水实行分类收集处理原则，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初期雨水、地坪冲洗废水、洗车废水经沉淀池、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经站区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接入舒城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废气：设置卸油油气回收系统1套和分散式加油油气回收系统1套，卸油点和加油岛均布设油气回收装置，废气经油气回收系统处理后通过呼吸阀无组织排放。噪声：噪声源主要来自于加油设备、各种泵体工作时产生的噪声以及来往车辆噪声，采取加强厂区绿化及车辆管理减少噪声对周边影响。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油罐清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油渣、油水分离装置产生的废油、污泥及员工生活垃圾，废油渣、油水分离装置产生的废油交由危废资质单位处置，污泥、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七）上述陈述是申请人的真实意思表示。

建设单位（盖章）

申请人（签字）：

洪梅

日期：2024. 10. 10

备注

本承诺书一式三份，具有生态环境审批部门、建设单位、环评机构各存一份